

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5 年 12 月 06 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

聯絡電話：04-8360864 編號：105120601

彰檢扣押詐欺集團犯罪工具，變價拍賣補償被害人

為徹底剝奪犯罪不法利得，本署於今（6）日舉辦偵查中案件犯罪所得、犯罪工具查扣物併贓證物拍賣。本署對偵查中所查扣之犯罪工具及犯罪所得，均積極辦理變價事宜，以避免扣案物因偵、審程序之冗長，衍生保管不易或價值減失之問題，影響最終以扣押犯罪利得補償被害人之目的。

本次拍賣，係刑事訴訟法沒收扣押新制實施後本署舉辦的第一次拍賣會，由主任檢察官葉建成帶同拍賣官即檢察官蔡奇曉、檢察事務官組長陳啟全、檢察事務官陳耀堂、李敏禎、朱麗娟等人，共同主持拍賣事宜，於本署位於臺中潭子大型贓物庫進行拍賣，拍賣標的為偵辦電話詐欺案件自機房查扣之傳真機、電話機及其他判決確定案件查扣贓證物，拍賣現場氣氛熱絡，民眾相約撿好康，共計拍賣物 340 件，拍賣所得將依法收歸國庫或發還被害人補償損失，回歸犯罪前合法財產秩序，實現公益。

